

2020年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 三、 人员构成情况
- 四、 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说明
- 三、 支出预算说明
- 四、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六、 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 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 十一、 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有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审理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四）受理不服全市两级人民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七）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十二）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五)完成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内设机构:办公室、政治部(下设人事处、宣传处、综合处)、督查联络工作处、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一庭、立

案二庭(信访处)、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刑事速裁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减刑假释庭、环境资源审判庭、破产案件综合审判庭、执行裁判庭、执行局(下设综合处、执行一庭、执行二庭)、研究室、法警支队、司法技术处、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信息网络管理处、纪检组监察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下属单位:河南法官学院进修学院郑州分院、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驻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审判庭。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及下属单位预算。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489人,其中:行政编制450人,事业编制39人;在职职工489人,离退休人员189人等。

四、车辆构成情况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 5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预算 12166.81 万元，支出预算 12166.81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相比，收支预算减少 328.51 万元，下降 2.6%，主要是根据要求压减了商品服务支出经费规模。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20 年收入预算 12166.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166.81 万元（财政拨款 8089.81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077.00 万元、专项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以实际拨付为准。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20 年支出预算 1216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59.81 万元，项目支出 1607.00 万元。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行政运行支出 8423.87 万元、一般公共管理事务支出 1346.00 万元、案件审判支出 261.00 万元、培训支出 100.00 万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54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337.68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657.23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0559.8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12.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0.80 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6.82 万元，资本性支

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607.00 万元。

（三）主要项目：聘用书记员项目支出 1346.00 万元，司法辅警项目支出 261.00 万元。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166.8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328.51 万元，主要是根据要求压减了商品服务支出经费规模。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2166.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00 万元，占 0.8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54 万元，占 6.53 %；医疗卫生支出 337.68 万元，占 2.78 %；住房公积金支出 657.23 万元，占 5.40%；离退休费用支出 246.49 万元，占 2.03 %；行政运行支出 8423.86 万元，占 69.2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346.00 万元，占 11.06 %；案件审判支出 261.00 万元，占 2.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0559.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69.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公用经费 3690.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六）“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0.0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19 年增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2020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19 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2020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100.00 万元，主要原因：2019 年部分车辆更新，维修维护费用需求减少。

3. 公务接待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9.84 万元。主要原因：加强公务接待管控，按上级规定逐年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0 年，运行经费安排 3690.8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行

政运行支出，其中：办公费 337.15 万元，印刷费20.00万元、水费 50.00 万元、电费 220.00 万元、邮电费 380.00 万元、取暖费 160.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220.00 万元、差旅费500.00万元、维修维护费 200.00 万元、培训费 10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0 万元、被装购置费 300.00 万元、劳务费500.00万元、工会经费 50.43 万元、福利费 51.66 万元、其他交通补助 374.8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7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00.00 万元。二次预算压减后，压减经费 250.00 万元，其中：差旅费 10.00 万元、水费 10.00 万元、电费 11.00 万元、邮电费 50.00 万元、维修维护费 50.00 万元、培训费 10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9.00 万元、办公费 10.00 万元。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局（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反映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 28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0.00 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一）办公费：印刷出版，单价 2.00 万元，数量 10 批，

共计 20.00 万元。

（二）办公设备购置；计算机购置，单价 0.50 万元，数量 130 台，共计 65.00 万元。

（三）维修维（护）费，其他维修维护，单价 5.00 万元，数量 10 批，50.00 万元；

（四）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开支，单价 0.05 万元，数量 200 次，共计 10.00 万元；

（五）办公设备购置，复印机支出，单价 0.50 万元，数量 20 台，共计 10.00 万元；

（六）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车辆保险支出，单价 15.00 万元，数量 1 批，共计 15.00 万元；

（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车辆加油支出，单价 4.17 万元，数量 12 批，共计 50.00 万元；

（八）维修维（护）费，维修配件采购开支，单价 3.5 万元，数量 10 批，共计 35.00 万元；

（九）办公设备购置，打印机支出，单价 0.25 万元，数量 100 台，共计 25.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0 年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项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按要求编制完成。其中：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 1346 万元、司法辅警人员经费项目 261 万元。（凡纳入 2020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范围的项目按要求公开，具体见附表 11）

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院 2020 年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21.00 万元。我院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规定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工作。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12.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1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668,093	一、基本支出	105,598,093
1、财政拨款	80,898,093	1、工资福利支出	66,121,899
2、专项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68,194
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0,770,000	3、商品服务支出	36,908,000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5、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项目支出	16,07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2,61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债务项目	
四、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3、基本建设项目	
五、其他各项收入		4、其他项目	13,460,000
六、上级转移支付			
本年收入合计	121,668,093	本年支出合计	121,668,093

2020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
元

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的 非 税 收 入	其 他 各 项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121,668,093	121,668,093	80,898,093					
			0900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121,668,093	121,668,093	80,898,093					
204	05	01		行政运行（法院）	84,238,658	84,238,658	60,538,65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13,460,000	13,460,000	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610,000	2,610,000	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00,000	1,000,000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4,874	2,464,874	2,464,8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5,437	7,945,437	7,945,43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6,810	3,376,810	3,376,81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2,314	6,572,314	6,572,314					

2020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121,668,093	105,598,093	66,121,899	2,568,194	36,908,00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0900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121,668,093	105,598,093	66,121,899	2,568,194	36,908,00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法院）	84,238,658	84,238,658	48,227,338	103,320	35,908,000	0	0	0	0	0	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13,460,000	0	0	0	0	0	13,460,000	0	0	0	13,460,00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610,000	0	0	0	0	0	2,610,000	2,610,000	0	0	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0	0	0	0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4,874	2,464,874	0	2,464,874	0	0	0	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5,437	7,945,437	7,945,437	0	0	0	0	0	0	0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6,810	3,376,810	3,376,810	0	0	0	0	0	0	0	0
22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2,314	6,572,314	6,572,314	0	0	0	0	0	0	0	0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668,093	一、基本支出	105,598,093
1、财政拨款	80,898,093	1、工资福利支出	66,121,899
2、专项收入	0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68,194
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0,770,000	3、商品服务支出	36,908,000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4、资本性支出	
5、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二、项目支出	16,07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1、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2,61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债务项目	0
		3、基本建设项目	0
		4、其他项目	13,46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1,668,093	本年支出合计	121,668,093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121,668,093	105,598,093	66,121,899	2,568,194	36,908,00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0900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121,668,093	105,598,093	66,121,899	2,568,194	36,908,00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法院）	84,238,658	84,238,658	48,227,338	103,320	35,908,000	0	0	0	0	0	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13,460,000	0	0	0	0	0	13,460,000	0	0	0	13,460,00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2,610,000	0	0	0	0	0	2,610,000	2,610,000	0	0	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0	0	0	0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4,874	2,464,874	0	2,464,874	0	0	0	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5,437	7,945,437	7,945,437	0	0	0	0	0	0	0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6,810	3,376,810	3,376,810	0	0	0	0	0	0	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2,314	6,572,314	6,572,314	0	0	0	0	0	0	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1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121,668,093	105,598,093	66,121,899	2,568,194	36,908,00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贴_行政	21,844,236	21,844,236	21,844,236	0	0	0	0	0	0	0	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_事业	935,676	935,676	935,676	0	0	0	0	0	0	0	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贴_行政	23,851,224	23,851,224	23,851,224	0	0	0	0	0	0	0	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_事业	344,124	344,124	344,124	0	0	0	0	0	0	0	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_事业	934,260	934,260	934,260	0	0	0	0	0	0	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7,945,437	7,945,437	7,945,437	0	0	0	0	0	0	0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3,376,810	3,376,810	3,376,810	0	0	0	0	0	0	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2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317,818	317,818	317,818	0	0	0	0	0	0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_行政	6,572,314	6,572,314	6,572,314	0	0	0	0	0	0	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3,371,525	3,371,525	0	0	3,371,525	0	0	0	0	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200,000	200,000	0	0	200,000	0	0	0	0	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00,000	500,000	0	0	500,000	0	0	0	0	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2,200,000	2,200,000	0	0	2,200,000	0	0	0	0	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3,800,000	3,800,000	0	0	3,800,000	0	0	0	0	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1,600,000	1,600,000	0	0	1,600,000	0	0	0	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3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2,200,000	2,200,000	0	0	2,200,000	0	0	0	0	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000,000	5,000,000	0	0	5,000,000	0	0	0	0	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_行政	2,000,000	2,000,000	0	0	2,000,000	0	0	0	0	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_行政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0	0	0	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_行政	100,000	100,000	0	0	100,000	0	0	0	0	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502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_行政	3,000,000	3,000,000	0	0	3,000,000	0	0	0	0	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_行政	5,000,000	5,000,000	0	0	5,000,000	0	0	0	0	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_行政	16,070,000	0	0	0	0	16,070,000	2,610,000	0	0	13,460,00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4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04,325	504,325	0	0	504,325	0	0	0	0	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16,550	516,550	0	0	516,550	0	0	0	0	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_行政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0	0	0	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3,748,200	3,748,200	0	0	3,748,200	0	0	0	0	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_行政	167,400	167,400	0	0	167,400	0	0	0	0	0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554,344	554,344	0	554,344	0	0	0	0	0	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910,530	1,910,530	0	1,910,530	0	0	0	0	0	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3,320	103,320	0	103,320	0	0	0	0	0	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_行政	1,000,000	1,000,000	0	0	1,000,000	0	0	0	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1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05,598,093	80,898,093
301	01	基本工资	22,779,912	22,779,912
301	02	津贴补贴	24,195,348	24,195,348
301	07	绩效工资	934,260	934,2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5,437	7,945,43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6,810	3,376,8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7,818	317,8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572,314	6,572,314
302	01	办公费	3,371,525	471,525
302	02	印刷费	200,000	200,00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2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302	05	水费	500,000	500,000
302	06	电费	2,200,000	2,200,000
302	07	邮电费	3,800,000	0
302	08	取暖费	1,600,000	1,6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200,000	2,200,000
302	11	差旅费	5,000,000	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00	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0	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	100,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00,00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3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302	26	劳务费	5,000,000	0
302	28	工会经费	504,325	504,325
302	29	福利费	516,550	516,5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0	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748,200	3,748,2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400	167,400
303	01	离休费	554,344	554,344
303	02	退休费	1,910,530	1,910,530
303	05	生活补助	103,320	103,32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000	0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 计	1,1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00,000
3、公务用车费	1,00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0
（2）公务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 编码			单位（科目名 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商 品 服 务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小计	社 会 事 业 和 经 济 发 展 项 目	债 务 项 目	基 本 建 设 项 目	其 他 项 目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 编码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商 品 服 务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小计	社 会 事 业 和 经 济 发 展 项 目	债 务 项 目	基 本 建 设 项 目	其 他 项 目

备注：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元

项 目									
科目代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 位	采购数 量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493	2,8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办公经费	印刷、出版		批	10	2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办公设备购置	计算机		台	130	65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		批	10	5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公务接待费	其他服务	公务	个	200	1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台	20	1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保险		批	1	15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		批	12	50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及配件采购		批	10	350,000
204	05	01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办公设备购置	打印机		台	100	250,0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预算项目绩效 目标表

(2020 年)

项目名称	聘用书记员经费		
单位编码	090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黄慧珍	联系人	王俊阔
联系电话	69521009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1346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346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461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461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书记员的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审判工作的水平。根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试行）》，开展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书记员，畅通书记员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书记员招聘、管理和使用，加强审判团队建设，发挥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河南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实施方案》（豫组通[2017]18号）：“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推进，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该项目为聘用制书记员工资经费，无子项目，开展项目的地点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项目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资金，项目形式为人员工资。</p>		
立项依据	<p>根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试行）》，开展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书记员，畅通书记员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书记员招聘、管理和使用，加强审判团队建设，发挥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河南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实施方案》（豫组通[2017]18号）：“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推进，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设立的 必要性</p>	<p>书记员的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审判工作的水平。根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试行）》，开展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书记员，畅通书记员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书记员招聘、管理和使用，加强审判团队建设，发挥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河南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实施方案》（豫组通[2017]18号）：“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推进，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p>
---	---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书记员的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审判工作的水平。市编办为我院核定的政府购买服务聘用制书记员岗位 310 名。项目实施进度为按月给书记员发放工资。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聘用书记员经费		13460000.00
备注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p>书记员的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审判工作的水平。根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试行）》，开展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书记员，畅通书记员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书记员招聘、管理和使用，加强审判团队建设，发挥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河南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实施方案》（豫组通[2017]18号）：“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推进，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项目主要为减少员额法官的日常事务工作压力，提高员额法官的工作效率，使员额法官有更多的精力投入案件研判中。</p>	
年度绩效目标	<p>书记员的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审判工作的水平。根据《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试行）》，开展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书记员，畅通书记员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书记员招聘、管理和使用，加强审判团队建设，发挥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河南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实施方案》（豫组通[2017]18号）：“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推进，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按全年办理案件数量	40000
	质量	按法律规定办理	合理
	时效	按诉讼时效要求	合理
	成本	按实际办案成本	合理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	合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
	环境效益	维护社会正义	合理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合理
	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部门协助	部门协调机制健全	健全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健全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共享机制健全	健全
	其它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预算项目绩效 目标表

(2020 年)

项目名称	司法辅警人员经费		
单位编码	090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黄慧珍	联系人	王俊阔
联系电话	69521009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261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61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83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83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该项目为司法辅警工资经费，无子项目，开展项目的地点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项目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资金，项目形式为人员工资。</p>		
立项依据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p>		

<p>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p>	<p>《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辅警管理办法》</p>
<p>项目实施计划</p>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市编办为我院核定的政府购买服务司法辅警岗位 60 名。项目实施进度为按月给司法辅警发放工资。</p>
<p>项目构成</p>	
<p>经济科目名称</p>	<p>预算金额（元）</p>
<p>司法辅警人员经费</p>	<p>2610000.00</p>
<p>备注</p>	<p>无</p>
<p>项目绩效目标</p>	
<p>项目总目标</p>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项目主要为维护人民法院庭审秩序和人民法院机关安全。</p>
<p>年度绩效目标</p>	<p>司法警察工作是人民法院业务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开展聘用制司法警察管理制度改革，旨在探索通过编制外聘用方式增补司法警察，畅通司法警察职业发展路径，规范聘用制司法警察招聘、管理和使用，发挥司法警察在审判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法官员额制改革奠定基础。市编办为我院核定的政府购买服务司法辅警岗位 60 名。项目主要为维护人民法院庭审秩序和人民法院机关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合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按全年办理案件数量	3000
	质量	按法律规定办理	合理
	时效	按诉讼时效	合理
	成本	按实际办案成本	合理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公平	合理
	环境效益	维护社会正义	合理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	满意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部门协助	部门协调机制健全	健全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健全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共享机制健全	健全
	其它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0 年 度)

部门名称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 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 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目标2: 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制宣传力度, 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制保障。				
	目标3: 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 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				
	目标4: 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 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 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 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确保司法队伍健康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		
			合计	其中: 财政资金	备注
	任务1	第一审案件审理	1320	132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任务2	第二审案件审理	879.7	879.7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任务3	减刑、假释案件审理	200	20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任务4	再审案件审理	100	10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任务5	案件执行	500	50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任务6	落实国家赔偿政策	50	50	按实际办案成本测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履职效能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	目标依据充分性	充分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的依据是否充分；内容是否合法、合规。	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工作目标合理性	合理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是否明确、具体、清晰和可衡量。	目标设定符合法院主体责任，可操作性强。
		目标管理有效性	有效	部门是否有完整的目标管理机制以保障工作目标有效落地。	具有完整的目标管理机制，能够保障目标实现。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	总体工作完成率	95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95	反映承接年度总体工作的各牵头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承接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任务的牵头单位制定的工作要点是否涵盖所要承接的重点工作。工作完成率=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
	重点工作履行	政法转移经费资产购置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1、政法转移资金资产购置，参照上年度经费标准可使用经费431万元，资产购置不低于30%，即不低于130万元，严格按照要求编报资产购置计划； 2、2019年结转政法转移资金资产购置计划294万元，严格按计划落实。
		2019年结转政委转移购置项目	100		
	部门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95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1、年度工作目标1：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2、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12月4日全国法制宣传日、1月10日110宣传日、919教师节”等普法节日，面向全社会宣传法律知识，坚持送法到基层、到街道、到社区。 3、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严格按照案件审结时限做好审判工作、按照诉讼费退还时间做好退款工作，让群众满意率在95%以上。4、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依托河南省法官学院郑州分院至少组织2批次300人次以上集中培训，全年坚持组织10次上学术交流。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95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95		
		年度工作目标4实现率	95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完整性和提前细化情况。	1、收入预算编制足额，已将所有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编入收入预算； 2、支出预算编制科学，严格按人员经费按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分别编制。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劳务派遣书记项目：1461万元，细化1461万元，细化率100%。 2、司法辅警劳务费项目：283万元，细化283万元，细化率100%。
		预算执行率	98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调整程度和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预算完成数指部门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部门决算编报质量	优秀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审要求报送； ②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范围和资金范围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	完整	反映本部门项目库建设情况。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合规	反映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国库集中支付监控系统拦截资金额）/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100%。
	收支管理	收入管理规范性	100	反映部门收入管理和收入结构的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支出管理规范性	100	反映部门支出管理和支出结构的情况。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否符合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相关制度办法的有关规定。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备性	100	反映部门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性和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①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财务核算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③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能否对预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100		财政专户的资金是否按照国库集中收缴的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是否存在隐瞒、滞留、截留、挪用和坐支等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100	反映部门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性和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①预算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预算内部管理制度； ②收支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收入、支出内部管理制度； ③政府采购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 ④资产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⑤建设项目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与建设项目相关的议事决策机制、审核机制等； ⑥合同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合同内部管理制度。 ⑦上述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是否执行到位有效。
管理效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反映部门对资产管理和利用方面的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计算公式：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或资产闲置率=（闲置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基础管理	信息化建设成效	95	反映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实施的基础管理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所采取的基础管理工作，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管理制度建设成效	100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3	反映部门对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计算公式： ①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100%。 ②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100%。
		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	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0	反映部门对控制和压缩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计算公式： ①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100%。 人均公用经费：年度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年度实际在职人数。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③厉行节约变动率=[（本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68.68		
		厉行节约支出变动率	-10		
		总体成本节约率	10		

服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90%	反映普通用户和对口部门对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对口部门满意度	90%		
	利益相关方满意	企业满意度	90%	反映相关企业、社会组织 and 行业协会对部门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参与公共服务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监督部门满意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98%	反映外部监督部门对部门依法行政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情况	财物统管改革	按上级进度完成	反映本部门体制机制改革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创新能力		1、网上立案	建立完善	反映本部门创新事项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1、网上立案项目：今年以来由于疫情影响，我院为确保人民诉求及时得到反映，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我院及时推出网上立案功能，当前网上立案率不断提升。2、网上开庭项目：今年以来由于疫情影响，为及时审结人民群众诉求强烈的案件，对符合网上开庭条件的案件，我院推出网上开庭审理，确保案件的及时审结，为降低办案成本，推行绿色办案，促进司法工作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2、网上开庭	建立完善		
人才支撑		高层次领军人才数量	71	反映人才培养、教育培训和人才比重情况。	高级职称人才比重=高级职称人才数量÷单位实有人数×100%。 全院在编干警498人，其中：四高以上法官71人，占全院干警的14.25%，博士生2人、硕士生76人。
		培训计划执行率	100%		
		高级职称人才比重	14.25%		
	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	78			